

深圳安培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

关于终止实施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核查意见

深圳安培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公司《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（草案）》的规定，对公司终止实施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（以下简称“本次激励计划”）事项进行了核查，形成核查意见如下：

终止实施本次激励计划不会对公司日常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，亦不会影响公司管理团队与骨干员工的勤勉尽职，不影响相关人员继续认真履行工作职责，为股东创造价值。

综上，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同意终止实施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。

深圳安培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

2025年10月31日